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和省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监督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二)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三) 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行政许可和备案。严格上市审评审批,完善审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并组织实施。

(四)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权限监督、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五)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六) 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七)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职责权限制定、落实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的违法行为。

(八) 指导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部门工作。

(九)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 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按照国家减少具体行政审批事项要求，按职责权限逐步将药品和医疗器械广告、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等审批事项取消或者改为备案。对化妆品新原料按职责权限实行分类管理，高风险的实行许可管理，低风险的实际行备案管理。

2.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依职责权限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管理制度，强化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信用监管，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市场机制和行业自律作用，建立与国家信用体系对接机制，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提升监管效能，满足新时代公众用药用械需求。

3. 有效提升服务水平。完善审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推进电子化审评审批，优化流程、提高效率，营造激励创新、保

护合法权益环境。及时发布药品注册申请信息，引导申请人有序研发和申报。实施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

4. 全面落实监管责任。按照“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职责权限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审评、检查、检验、监测等体系，提升监管队伍职业化水平。加快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配合落实追溯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监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及检查和处罚。市县两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2.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监局会同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3. 与省商务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商务厅负责研究拟订全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的相关标准，省药监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全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的相关标准。

4. 与省公安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公安厅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省药监局与省公安厅建立相关环节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省药监局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省药监局应当予以协助。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 11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和规划财务处、法规处、药品注册管理处（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处）、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处、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处、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科技处、督查指导处、人事处。

下设 9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吉林省药品检验所、吉林省医疗器械检验所、吉林省药品稽查总队、吉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吉林省药品安全监测中心、吉林省药品审评中心、吉林省药品信息中心、吉林省医药中等职业学校。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46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3136.57
预算拨款收入	14469.56	二、外交支出	
其他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79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卫生健康支出	466.38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七、住房保障支出	372.8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4469.56	本年支出合计	14469.5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14469.56	支出总计	14469.56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 年 结 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其 他 拨 款 收 入		小 计	教 育 收 费 收 入	其 他 事 业 收 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36.57	13136.57	13136.57	13136.5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36.57	13136.57	13136.57	13136.57											
行政运行	1652.78	1652.78	1652.78	1652.78											
药品事务	6612.40	6612.40	6612.40	6612.40											
医疗器械事务	553.60	553.60	553.60	553.60											
化妆品事务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事业运行	2662.15	2662.15	2662.15	2662.15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15.64	1515.64	1515.64	1515.6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11.28	11.2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1	14.61	14.61	14.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0	467.90	467.90	467.9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6.38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8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单位医疗	150.20	150.20	150.20	150.20											
事业单位医疗	316.18	316.18	316.18	316.18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改革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公积金	372.82	372.82	372.82	372.82											
合计	14469.56	14469.56	14469.56	14469.5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36.57	4314.93	3191.58	1123.35	8821.6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36.57	4314.93	3191.58	1123.35	8821.64			
行政运行	1652.78	1652.78	1175.34	477.44				
药品事务	6612.40				6612.40			
医疗器械事务	553.60				553.60			
化妆品事务	140.00				140.00			
事业运行	2662.15	2662.15	2016.24	645.91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15.64				1515.6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11.2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1	14.61	14.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0	467.90	467.9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单位医疗	150.20	150.20	150.20					
事业单位医疗	316.18	316.18	316.18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改革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公积金	372.82	372.82	372.82					
合计	14469.56	5647.92	4524.57	1123.35	8821.6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46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3136.57	13136.57	
预算拨款收入	14469.56	二、外交支出			
其他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79	493.79	
		六、卫生健康支出	466.38	466.38	
		七、住房保障支出	372.82	372.82	
本年收入合计	14469.56	本年支出合计	14469.56	14469.5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4469.56	支出总计	14469.56	14469.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36.57	4314.93	3191.58	1123.35	8821.6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36.57	4314.93	3191.58	1123.35	8821.64
行政运行	1652.78	1652.78	1175.34	477.44	
药品事务	6612.40				6612.40
医疗器械事务	553.60				553.60
化妆品事务	140.00				140.00
事业运行	2662.15	2662.15	2016.24	645.91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15.64				1515.6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79	493.79	493.79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11.2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1	14.61	14.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90	467.90	467.9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8	466.38	466.38		
行政单位医疗	150.20	150.20	150.20		
事业单位医疗	316.18	316.18	316.18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改革支出	372.82	372.82	372.82		
住房公积金	372.82	372.82	372.82		
合计	14469.56	5647.92	4524.57	1123.35	8821.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475.74	4475.74	4475.74		
基本工资	1760.11	1760.11	1760.11		
津贴补贴	440.87	440.87	440.87		
奖金	140.93	140.93	140.93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651.86	651.86	651.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90	467.90	467.90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06	295.06	295.0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1.32	171.32	171.3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27	65.27	65.27		
住房公积金	372.82	372.82	372.82		
医疗费	39.68	39.68	39.6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92	69.92	69.9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2.92	1071.28		1071.28	8171.64
办公费	315.66	71.46		71.46	244.20
印刷费	67.94	9.94		9.94	58.00
咨询费	25.50	5.00		5.00	20.50
手续费	0.88	0.38		0.38	0.50
水费	23.11	13.11		13.11	10.00
电费	60.50	30.50		30.50	30.00
邮电费	28.68	21.88		21.88	6.80
取暖费	85.76	85.76		85.76	
物业管理费	87.19	87.19		87.19	
差旅费	1285.27	122.97		122.97	1162.30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361.83	47.83		47.83	314.00
租赁费	35.40	6.00		6.00	29.40
会议费	12.65	9.65		9.65	3.00
培训费	215.31	43.31		43.31	172.00
公务接待费	8.29	8.29		8.29	
专用材料费	2464.50	19.00		19.00	2445.50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340.26	39.86		39.86	300.40
委托业务费	212.00	1.00		1.00	211.00
工会经费	57.75	57.75		57.75	
福利费	106.07	106.07		106.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40	101.40		101.40	
其他交通费用	273.41	138.41		138.41	135.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3.56	44.52		44.52	3029.04
合计	14469.56	5647.92	4524.57	1123.35	8821.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合 计	409.6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8.29
3、公务用车费	401.4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40
（2）公务用车购置	300.00

说明：

1、“2020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8个预算单位。

2、“2020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26人，其中：在职人员 355人，离退休人员 171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两品一械”监督管理	593.60	通过对加强药品安全监管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用药安全；通过对加强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确保人民群众安全；通过对加强化妆品安全监管和监督检查，确保化妆品药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再注册现场申报检查完成率	100%
					药品临床试验机构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两品一械”企业检查次数	≥1355
					完成“两品一械”不良反应及药物滥用监测基层报告单位参与数量	≥200家
“两品一械”抽查检验	5781.4	提高药品质量控制水平、从源头上保证药品质量；掌握医疗器械安全状况、打击违法产品、保障医疗器械质量安全；掌握化妆品安全状况、打击违法产品、保障化妆品质量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品一械”抽验批次	≥9360批次

“两品一械”抽查检验	5781.4	提高药品质量控制水平、从源头上保证药品质量；掌握医疗器械安全状况、打击违法产品、保障医疗器械质量安全；掌握化妆品安全状况、打击违法产品、保障化妆品质量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品一械”抽检完成率	100%
					“两品一械”不合格处置率	100%
综合事务管理	2446.64	通过开展面向公众的科普宣传，以及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的舆论引导，全面提升公众的药品安全意识；通过分层次、分类别的集中办班培训、轮训等，全面提升“两品一械”监管队伍监管工作能力和水平，打造高素质的干部队伍，为保障全省人民用药安全提供有力支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两品一械”队伍培训班次	≥5次
					执业药师继续教育人数	≥7858人
					中药材地方标准制修订和炮制规范制定的数量	23个
					“两品一械”审核查验企业数量	≥400户
					“两品一械”相关技术审评数量	≥1000件
					中药材标准制定完成率	100%
					“两品一械”安全月活动项目完成率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469.5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4078.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药品购买样品预算，2019 年 8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施行。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条规定：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监督管理的需要，可以对药品质量进行抽查检验，抽样应当购买样品，所需费用按照国务院规定列支。

二、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0 年收入预算 14469.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469.56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469.56 万元，占 100%。

三、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支出预算14469.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47.92万元，占39%；项目支出8821.64万元，占61%。

四、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469.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469.5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136.5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3.7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6.3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2.82万元。

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469.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47.92万元，占39%；项目支出8821.64万元，占6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4524.57万元，占80%；公用经费1123.35万元，占2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136.57万元，占90.79%，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3.79万元，占3.41%，主要用于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66.38万元，占3.2%，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的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372.82万元，占2.6%，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六、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47.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24.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2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09.6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288.2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 8.2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减少 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执行缩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1.4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288.9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4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减少 1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执行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300.0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3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 9 个市（州）设立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查分局，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派出机构，公务用车购置费主要是用于检查分局更新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

八、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吉林省药品稽查总队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7.44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65.16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执行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7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08 辆，房屋 30327.09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4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12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5 辆，土地、房屋等无购置预算。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0 年确定 3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8821.6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

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